

交通部 函

地址：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2388-2051
聯絡人：劉希麟
電話：(02)2349-2863
電子信箱：chsilin@mot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114501446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部發行之「安全騎乘自行車教學指引手冊」及「安全騎乘自行車數位課程影片」等自行車交通安全教育教材，請貴部轉周知所轄教學單位及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學校協助教學推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事故資料統計114年1-6月13-17歲少年傷亡以自行車騎士3,509人占40.9%最高，經分析肇因則以「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左轉彎未依規定」及「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為主，由此顯示事故發生原因多與交通安全知能不足、危險感知能力薄弱及缺乏防禦性駕駛觀念有關，爰此，自行車交通安全教育仍應持續教學推廣。
- 二、為強化自行車交通安全教育，本部前已委託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編製「安全騎乘自行車教學指引手冊」，並搭配「安全騎乘自行車數位課程影片」，提供完善之自行車交通安全教育教材，其指引涵蓋自行車基本配備、安全裝備使用、交通規則理解、防禦性騎乘觀念、事

電子文
騎

6



故預防與應變能力養成等教學內容，亦附以教學活動設計範例與學習評量建議，期能協助教師、家長作為教案編製或教學規劃之參考，並能落實教學目標，提升學生對自行車之交通安全知能與風險意識，減少錯誤觀念及行為。

三、前開自行車教學指引手冊與數位課程影片已發布於本部交通安全入口網（連結：<https://168.motc.gov.tw/>，「教材文宣」之「一般教材」及「影音專區」），請貴部協助於相關網站（如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暨數位學習資源中心、教育雲數位學習入口及教育部因材網）上架推廣，並轉周知所轄教學單位及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學校，請各單位積極向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宣教，以提升自行車交通安全知能。

正本：教育部

副本：

